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A. HOLDINGS LIMITED**

**G.A. 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並以 *German Automobil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之名稱於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8126)

### **董事調任及變更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組成**

G.A. 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起：

1. 獨立非執行董事阮健平先生(「**阮先生**」)已調任為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阮先生將繼續擔任董事會主席、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2. 非執行董事林居正先生(「**林先生**」)已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3. 審核委員會成員周明先生(「**周先生**」)已調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周先生將繼續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履歷詳情**

#### **阮健平先生**

阮健平先生，73歲，現任美國大型航空結構製造商 Spirit Aero Systems 的顧問。於其職業生涯中，彼曾於財富500強公司及新加坡主要上市公司(業務涵蓋亞太地區)擔任多個高級行政領導職位。其行政職位包括航空航天、HVAC(供暖、通風及空調)、柴油引擎、家用電器及建築材料等多個行業的行政總裁、董事長及副董事長。阮先生為新加坡共和國空

軍部隊中尉上校，曾擔任運營、規劃及行政管理多個職位，表現傑出。十八年後，彼離開空軍部隊，進入商業領域，追求第二職業。阮先生取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一級榮譽)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且已完成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進階管理課程。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就調任而言，本公司已與阮先生訂立服務合約，以取代與本公司現有之委聘書，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起為期三年，惟本公司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終止通知或代通知金以提前終止合約。阮先生擔任執行董事之職務而收取之年度酬金為54,000新加坡元，此乃經參考彼之工作量、職責及責任後釐定。彼須根據章程規定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阮先生向本公司確認(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彼於股份中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i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及(iv)彼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未於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林居正先生**

林居正先生，75歲，持有福建第二師範學院(與其他學院合併成為福建師範大學)外語系學士學位，主修英文。彼為高級經濟師，於銀行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加入本公司之前，林先生於中國一家主要銀行歷任多項要職，直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止。林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彼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就調任而言，本公司已與林先生訂立委聘書，以取代與本公司現有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起為期三年。林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而收取之年度酬金為人民幣180,000元，此乃經參考彼之工作量、職責及責任後釐定。彼須根據章程規定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先生向本公司確認(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彼於股份中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i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及(iv)彼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未於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阮先生、林先生及周先生於本公司擔任新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上述變更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的規定須予披露。

承董事會命  
**G.A.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阮建平**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阮健平先生、蔡忠友先生、李澤清先生、馬恒幹先生及張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新女士、林居正先生及周明先生。

本公告(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於各重大方面之資料乃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或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告自其刊載日期起將在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欄內至少連續刊載七天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a-holdings.com.hk](http://www.ga-holdings.com.hk))。